

全国试标委无损检测仪器分技术委员会文件

无损检测 仪标 [2018]001 号

关于全国试标委无损检测仪器分技术委员会换届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试验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损检测仪器分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 SAC/TC122/S C1）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在全国范围内负责无损检测仪器相关领域标准化工作的专业标准化委员会。第 2 届 SAC/TC122/SC1 工作已满五年，根据《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受筹建单位委托，现在开始筹备标委会换届工作，本着广泛参与的原则，现面向全国各有关单位公开第 3 届技术委员会委员换届细则。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委员范围

全国无损检测仪器及类似产品相关领域的生产企业、经营单位、使用部门、科研院所、检验及认证机构、高等院校、行业协会、政府机构等单位均可推荐委员人选。

二、委员条件

- 具有一定的专业理论水平和较丰富的实践经验；
- 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从事相关工作 3 年及以上；
- 熟悉和热心标准化工作，遵守技术委员会章程，积极参加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指能按时对标准征求意见稿、送审稿等反馈意见，出席标准审查会、年会，及时按标委会秘书处要求参与投票，积极参与标准化工作培训等相关活动，按时交纳标委会会费）；

4. 具有较好的文字水平和外语水平；
5. 经所在单位同意推荐并支持参与技术委员会活动的在职人员；
6. 遵守技术委员会章程的其它规定。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 采用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所在单位推荐的方式，由委员候选人填写《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
2. 委员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申请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确认无误后，由单位负责人在委员登记表的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推荐单位对委员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 请将粘贴照片（本人近期 2 寸免冠彩色照片）、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的委员登记表一式 4 份（单面打印），以及同底版 2 寸免冠彩色照片 1 张（背后注明姓名，用于制作委员证书），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前邮寄至全国试验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损检测仪器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同时将委员登记表电子文档（Word 版和 PDF 版，以单位名称-委员姓名命名）发送至下列联系人邮箱。
4. 秘书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委员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定，报请主管部门同意后确定第三届全国试验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损检测仪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名单，并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
5. 所有申报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秘书处承担单位：辽宁仪表研究所

通讯地址：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春三路 23 号

邮 编：118000

电子信箱：bzh6195738@163.com

联系人：王琳

电 话：0415-6195738

全国试标委无损检测仪器分技术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

